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切实做好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高度重视，认真安排部署，组织开展 2020 年度至 2021 年度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将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1）拟订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全县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协调全县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统筹协调全县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安排部署，组织协调县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

（3）指导协调全县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4）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负责全县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

（5）负责规划组织全县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

（6）拟订全县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全县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

（7）统筹指导协调全县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数字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

（8）统筹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9）负责管理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指导协调全县重大电影活动，组织开展电影交流与合作。

（10）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归口领导县融媒体中心。指导和管理县委讲师团（组）。

（11）完成县委和市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及人员情况

宁县宣传部为财政全额拨款的正科级行政单位，2021年末实有人员12名，其中：行政人员9人，非参公事业人员3人。

3.资产状况

2021年末资产总值原值为8.7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8.74万元。（其中：通用设备3.59万元，占41.8%；家具、用具、装

具及动植物 5.15 万元，占 58.92%）

(二)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履职总体目标

2021 年我部履职总体目标是：在县委领导下，部领导班子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强化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综合素质能力，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全面抓促，宣传思想文化、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党支部建设和精准扶贫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2.工作任务

(1) 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担当“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全面加强理论武装，扎实推进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大力开展群众文体活动，全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思想保证。

(2)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坚持大力培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思想道德建设，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不断深化拓展。聚焦全县中心工作，大力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评选树立各类先进典型，提升群众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凝聚强大精神动力。

（3）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

坚持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作为加强改进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根据省、市部署要求，全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建设。坚持服务引导群众，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4）舆论宣传引导工作

坚持导向为魂、移动为先、内容为王、创新为要，按照“机构人员融入、平台设备融汇、内容服务融合”阶段，整合优化资源，加强宣传阵地建设。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聚焦全县中心工作和决策部署，精心组织开展主题宣传、重点宣传、形势宣传、成就宣传和典型宣传。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基本支出

2021 年总支出 2544835.21 元。基本支出 2356200.21 元，占总支出 92.5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30313.82 元，占基本支出的 69.19%；商品和服务支出 699955.15 元，占基本支出的 29.70%；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531.24 元，占基本支出的 0.53%；其他资本性支出 134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57%。 ）。

2.项目支出

2021 年我部项目支出 188635 元，占总支出的 7.41%。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1 年我部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规范收支流程，严格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规范使用，强化执行，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

（五）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单位预算收入 131.63 万元，预算支出 131.6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0 年以来，工作中始终正视困难和问题，积极应对挑战，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工作措施，全力组织收入，较好地完成了县委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1、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联学巡听工作机制的实施方案》，全面落实中心组集体学习、联学巡听、交流研讨、季度通报等学习制度，县委坚持以上率下，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 15 次、专题研讨 10 次、专题辅导报告 5 次，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习近平《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重要著作文献，示范带动全县各党委（党组）开展集体学习 1400 多场次、专题研讨 350 多场次。加强“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学习平台使用，组织 1.1 万名党员干部坚持在线学习，表彰“学习强国”学习标兵 100 名。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

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历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党史学习教育等主要内容，充分发挥“理论政策宣讲团”“百姓宣讲团”等方面主力军作用，组织党员干部、乡土人才、典型人物等骨干力量，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党史专题宣讲、“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等理论宣讲活动 1100 多场次，录播“宁县大讲堂”网络课堂专题节目 5 期，今年以来，在中小学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活动 3000 多场次，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成果“七进”活动有效开展。

2、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两个《纲要》的《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城乡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提升群众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认真实施王孝锡烈士纪念馆展览项目提升工程，完成布展重新开放。推荐申报中共邠宁支部为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社科普及基地。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四史”宣传教育，组织党员干部赴县内外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实践活动 60 多场次，组织举办全县党史知识竞赛、红色故事分享大赛、经典诗文诵读、主题演讲赛等宣传教育活动 80 多场次。持续推进公民道德建设“五百”工程，广泛开展“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宣传推介活动，向省市推荐申报“道德模范”“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 12 人（户次），评选表彰“五四好青年”等身边模范 300 多人次，和盛小学教师杨雪荣

获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组织开展家风家教主题巡讲、“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等主题教育活动 360 多场次。深入实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金种子”工程，深入开展“清明祭英烈”“向国旗敬礼”、体育艺术教育展示活动周、庆祝建党 100 周年“童心向党”系列活动 210 多场次，广泛组织开展“道德模范走进道德讲堂”巡讲、“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等活动。

3、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要求，制定印发《2021 年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要点》和《关于开展结对共建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工作的实施方案》，衔接省委宣传部结对共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4 个，组织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培训班 2 期 320 多人次，专题召开社会志愿服务组织座谈会，组织干部群众在“爱宁县”客户端注册志愿者 1.2 万余人，评选表彰奖励“最美志愿者”47 名和“优秀志愿服务组织”10 个，先后组织举办“暖冬·润心”“唱红歌、颂党恩、学党史、跟党走”“我们的节日·端午”“阳光送考”等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1200 多场次。

4、舆论宣传引导工作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实践，组织记者深入生产一线，扎实开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成就宣传活动，采播《乘势而上 接续奋斗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

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引起强烈反响》《宁县：各地巩固脱贫成果 接续努力促进乡村振兴》等稿件 30 多篇，全面宣传各级各部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统筹疫情防控和奋进“十四五”、开启新征程的生动实践和典型经验。建立“一月一次选题策划、一月一次新闻通气、一月一次‘走基层蹲点’采访”等工作制度，围绕全县中心工作、重点项目和产业品牌，积极邀请中央、省市主流媒体深入我县开展主题采访报道 20 多人次，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发表推送反映全县各项重点工作的特色亮点、重大成就和特色经验稿件 2900 多条（次），其中在《甘肃日报》《甘肃农民报》《甘肃经济日报》等省级刊物发表 29 篇（次），《陇东报》刊发 285 篇（次），头版头条 9 篇。《甘肃宁县：苹果花海渐次开 绘就乡村发展新画卷》《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耀中华——杨雪危急时刻用生命守护学生安全》等 16 篇报道在央视新闻栏目播出，宁县知名度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健全完善坚持正确导向的舆论引导工作机制，精心组织开展“网络中国节”“我为宁县苹果代言”等网络主题宣传活动，先后组织举办“庆‘三八’健步走”网上宣传、“人类第四个苹果·花海炫宁州”文化旅游周、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文艺演出、歌咏比赛等“云直播”活动 20 多场次，积极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意见》要求，着眼“四全媒体”特点，加强县融媒体中心建设，建立乡镇记者站 2 个，

有效整合各类媒介资源，完善“台、站、网、微、端”等全媒体制作生产传播体系，丰富政务、民生信息和服务、社交功能，不断扩大主流媒体传播矩阵，全力打造助推高质量发展的县域思想舆论新高地。县融媒体中心在全省第三季度传播力榜单中位列第十九名。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宣传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决策方面、体制机制等方面彰显作用。

2、社会效益。社会宣传影响力进一步扩大。

3、行政效能。宣传部机关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县委宣传部可持续性影响继续加大，立足县域实际，服务全县工作大局，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社会满意度明显增强。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1 年度由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项目和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支出增加，致使我部实际支出情况与预算支出存在一定差距，预算执行进度缓慢。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一是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数字准确化。以便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二是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协调对接，做好资金下达，及时开展工作，加快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并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说明。

中共宁县委宣传部

2022 年 10 月 10 日